

高雄市立美術館 函

機關地址：80460高雄市鼓山區美術館路80號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立美術館推廣組
承辦人：林宜秋
電話：(07)555-0331#247
電子信箱：alice@kmfa.gov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美推字第10670077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有關本館106年暑期實習申請事宜，敬請惠予轉知所有系(所)張貼公告，並鼓勵學生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凡欲參加本館實習者，需具備基本電腦操作技能，並依據本館實習生作業注意事項辦理申請登記。申請文件如下：

- (一)實習申請書乙份。
- (二)就讀學校(含系所)之公函申請或推薦函兩封(二項擇一)。
- (三)自傳(含實習理由等，格式不拘)。
- (四)實習計劃書，含實習目標、項目、方法、期間等。

二、本(106)年暑期實習作業時間表概列如下：

- (一)實習日期：106年7月11日(星期二)至106年8月31日(星期四)止(日期統一，無法配合者請勿申請)。
- (二)實習時間：週一至週五8:30-17:30(中午休息時間12:00-13:30)，每週六、日休息，每日實習時數以8小時計。部份組室實習時間為



